

一、

：

人：山东宏

团嘉

公司

名：

北 巷 害地

工（ 充工 ）

工

：

主 包

孔、

、

孔

内容。

工

： 9821577.86 元

单一

原因及：

1. 害因，北 巷 害地 工 工 包 二 工合同》中，

工 共 3557.68m， 10000t。 工 在 工 中 了 变 ，

工 增加 959.17m，增加 26.96%； 增加 28049.06t，增加 280.49%； 常

孔(1 )外，其他 孔 2500m。

2. ：依 《中华人 共和国 实 例》 九 实 六十六

定 可以不 况外， 下务 定 变

四、其他 充事宜： 。

五、：

人： 山东宏 团嘉 公司

地 址： 宁市嘉 县

人： 元

： 15153712372

代： （山东） 公司

地 址： 城市 代写字 1313

人：

： 0537-5118388